

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申請救援通訊諮詢機制

行政院 103 年 1 月 6 日院臺忠字第 1020080243 號函同意備查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建立漁船船員海上作業期間發生傷病案件之救援程序，以協助搜救機關依緊急程度決策派遣救援，提高漁民生命安全保障及相關搜救資源合理運用，特訂定本機制。

二、受理漁船船員傷病申請救援案件之流程：

(一)受理單位：各漁業通訊電臺(以下簡稱電臺)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以下簡稱海巡署)118 專線。

(二)通報來源及途徑：

1.船員直接使用行動電話、衛星電話或船上無線電等通訊設備向受理單位通報船員傷病申請救援。

2.船員親屬向受理單位通報船員傷病申請救援。

(三)受理單位接獲傷病申請救援通報後，應將所獲資訊橫向通報轄區之對應海巡署 118 專線或電臺(附件一)，並依第三點及第六點規定通報有關單位處置。

三、受理單位接獲通報之處置原則：

(一)獲報重大傷病案件(如失去意識、昏迷、嚴重外傷、槍傷等)，無論漁船所在位置，應立即通報搜救機關前往救援，無需啟動諮詢程序。

(二)漁船所在位置在我國搜救責任區範圍內案件：

1.距岸十二浬內：直接通報海巡署派遣救援，無需啟動諮詢程序。

2.十二浬外：直接通報海巡署派遣救援，或由海巡署視個案需要依第四點規定啟動諮詢程序。

(三)漁船所在位置在我國搜救責任區範圍外案件:除有第一款情形者外，依第四點規定啟動諮詢程序。

四、受理單位啟動諮詢程序後，應填寫「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狀態評量表」(以下簡稱評量表，附件二)，並傳真至合作醫療機構、漁業署及海巡署指定傳真專線，並以電話確認。

前項評量表之內容如下：

(一)漁船基本資料：

- 1.船名及統一編號。
- 2.漁船所在經緯度座標。
- 3.漁船聯絡方式(行動或衛星電話號碼、無線電通聯頻率)。
- 4.發生傷病狀況之時間。

(二)傷病人員基本資料：

- 1.姓名、年齡及性別。
- 2.通報傷病狀況(病患主訴)。
- 3.通報傷病狀況人身分(傷患本人或船上其他船員或家屬)。

受理單位應就每一名傷病船員填列一張評量表。

每一個案自開始諮詢起，至傷病船員送醫，始得結案；並以透過同一醫療機構諮詢為原則。

五、醫療評估：

(一)醫療機構接獲評量表後，就表上所載「通報傷病狀況」欄之內容進行評量。

(二)醫療機構倘需進一步取得傷病資訊，請填具「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狀態評量表(補充諮詢表)」(附件三)：

- 1.案件係透過電臺通報者，通知電臺代詢或轉知報案漁船直接撥打醫療機構專線進一步諮詢。

2.案件係透過海巡署通報者，通知海巡署代詢或轉知報案漁船直接撥打醫療機構專線進一步諮詢。

(三)醫療機構於評估完成，在評量表填寫「醫師諮詢評估方式」、「醫師評量建議」等欄位並簽署後，傳真至原通報之受理單位指定專線；倘評量結果為「有立即就醫需要」，請同時傳真海巡署及漁業署。

(四)原通報之受理單位接獲醫療機構回傳之評量表，應即通報海巡署及漁業署。

六、處置作為：

(一)發生於我國搜救責任區範圍內案件：海巡署接獲通報後，逕行派遣救援或依個案需求啟動諮詢程序，如需空中支援，經海巡署評估需求後，依據「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航空器申請派遣作業規定」及「行政院國家搜救指揮中心作業手冊」規定，得先向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以下簡稱空勤總隊)申請，若空勤總隊能力不足時，得轉請行政院國家搜救指揮中心(以下簡稱國搜中心)支援。

(二)發生在我國搜救責任區範圍外，且經醫療機構評量結果為「有立即就醫需要」之案件：

1.由漁業署通知漁船船長就近進港就醫。

2.漁船將進國外港口就醫時，由漁業署同步通報國搜中心及外交部協調聯繫外國搜救中心協助支援。

3.漁船將返回我國港口就醫時，由海巡署視搜救能量派遣前往救援，海巡署如評估需空中支援，應於搜救機可執行之航程範圍內依相關規定適時提出申請，原則應以漁船(或完成接駁傷病患之海巡艇)進入我國搜救責任區範圍後執行空中救援為宜。

(三)發生在我國搜救責任區範圍外，經評量結果為「尚無立即危險，建議應持續追蹤觀察」案件：原受理單位應持續掌握船位及傷病狀況，視需求進行後續諮詢評量及通報妥處。

七、漁船船員通報有傷病船員並申請救援後，為爭取救援及就醫時效，應儘速結束作業返航以配合搜救單位之救援行動，並應保持通聯管道之順暢、定時回報最新船位及傷病船員狀況。

八、合作醫療機構：由漁業署洽醫療機構合作。

九、附件

(一)漁業通訊電臺與海巡署 118 專線聯繫對應表

(二)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狀態評量表

(三)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狀態評量表(補充諮詢表)

(四-1)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申請救援通訊諮詢機制流程圖(搜救責任區範圍內)

(四-2)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申請救援通訊諮詢機制流程圖(搜救責任區範圍外)

(五)相關單位及漁業通訊電臺聯絡電話表

附件一、漁業通訊電臺與海巡署 118 專線聯繫對應表

海巡署	漁業通訊電臺
北部地區巡防局 勤務指揮中心(118)	基隆漁業電臺 蘇澳漁業通訊電臺 新竹漁業通訊電臺 馬祖漁業通訊電臺
中部地區巡防局 勤務指揮中心(118)	臺中漁業通訊電臺 金門漁業通訊電臺
南部地區巡防局 勤務指揮中心(118)	高雄漁業通訊電台 高雄漁業專用電台 東港漁業通訊電台 澎湖漁業通訊電台
東部地區巡防局 勤務指揮中心(118)	花蓮漁業通訊電台 綠島漁業通訊電台

附件二、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狀態評量表

一、基本資料

接獲報案單位		獲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所在位置座標		
<input type="checkbox"/> 漁業通訊電臺	船名及編號			CT -	經 度 分	緯 度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海巡署 118 報案專線						
患者姓名或身份	性別	申請漁船聯絡方式				
	年齡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衛星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SSB： (請填入通訊頻率)				
通報傷病狀況(通報傷病狀況人：<input type="checkbox"/>傷患本人<input type="checkbox"/>船上其他船員<input type="checkbox"/>家屬)						
一、病患主訴：						
發現傷病狀況時間(約)：						
<input type="checkbox"/> 受傷(關鍵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生病(關鍵資訊)		
一、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頭部 <input type="checkbox"/> 軀幹 <input type="checkbox"/> 手 <input type="checkbox"/> 腳 二、傷勢： <input type="checkbox"/> 骨折/斷肢 <input type="checkbox"/> 撕裂/穿刺傷 三、出血： <input type="checkbox"/> 大量失血(噴) <input type="checkbox"/> 失血(滲流) <input type="checkbox"/> 止血 四、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出現幻覺或異常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識 五、呼吸： <input type="checkbox"/> 順暢 <input type="checkbox"/> 喘/費力 <input type="checkbox"/> 微弱 <input type="checkbox"/> 疼痛 (原則依主訴內容勾選，如無敘及，再進一步詢問)				一、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出現幻覺或異常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識 二、呼吸： <input type="checkbox"/> 順暢 <input type="checkbox"/> 喘/費力 <input type="checkbox"/> 微弱 <input type="checkbox"/> 疼痛 三、發燒： <input type="checkbox"/> 有(輕微/高燒)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四、刺激反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對聲光疼痛有反應 <input type="checkbox"/> 反應遲鈍 五、心跳脈搏：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過快或過慢)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原則依主訴內容勾選，如無敘及，再進一步詢問)		
其他 (次要資訊)		※曾患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心臟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血壓 <input type="checkbox"/> 肝病 <input type="checkbox"/> 腎臟病 <input type="checkbox"/> 氣喘 <input type="checkbox"/> 糖尿病 ※藥物過敏：(1)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盤尼西林 <input type="checkbox"/> 磺胺類 <input type="checkbox"/> 抗組織胺類 (2) <input type="checkbox"/> 無、不清楚 ※其他描述：				

二、醫療評量結果(由醫療機構填寫)

醫師諮詢評估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依通報單位填具之「通報傷病狀況」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需進一步諮詢： 1、諮詢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透過漁業通訊電臺以無線電通訊設備代詢 <input type="checkbox"/> 由報案漁船以衛星電話或行動電話直接聯繫醫療機構 2、所獲傷病資訊：	
醫師評量建議	醫療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病患有立即就醫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尚無立即危險，建議應持續追蹤觀察 <input type="checkbox"/> 救援時應注意事項：	醫院： 醫師： 時間：
※倘評量建議為「有立即就醫需要」，請同時傳送海巡署及漁業署	
醫療機構完成本表後請傳送	
經漁業通訊電臺通報案件 請傳回原通報之漁業通訊電臺 傳真： 電話：	經海巡署 118 專線通報案件 請傳回海巡署海洋巡防總局 傳真：02-2805-1357 (24 小時) 電話：02-2805-1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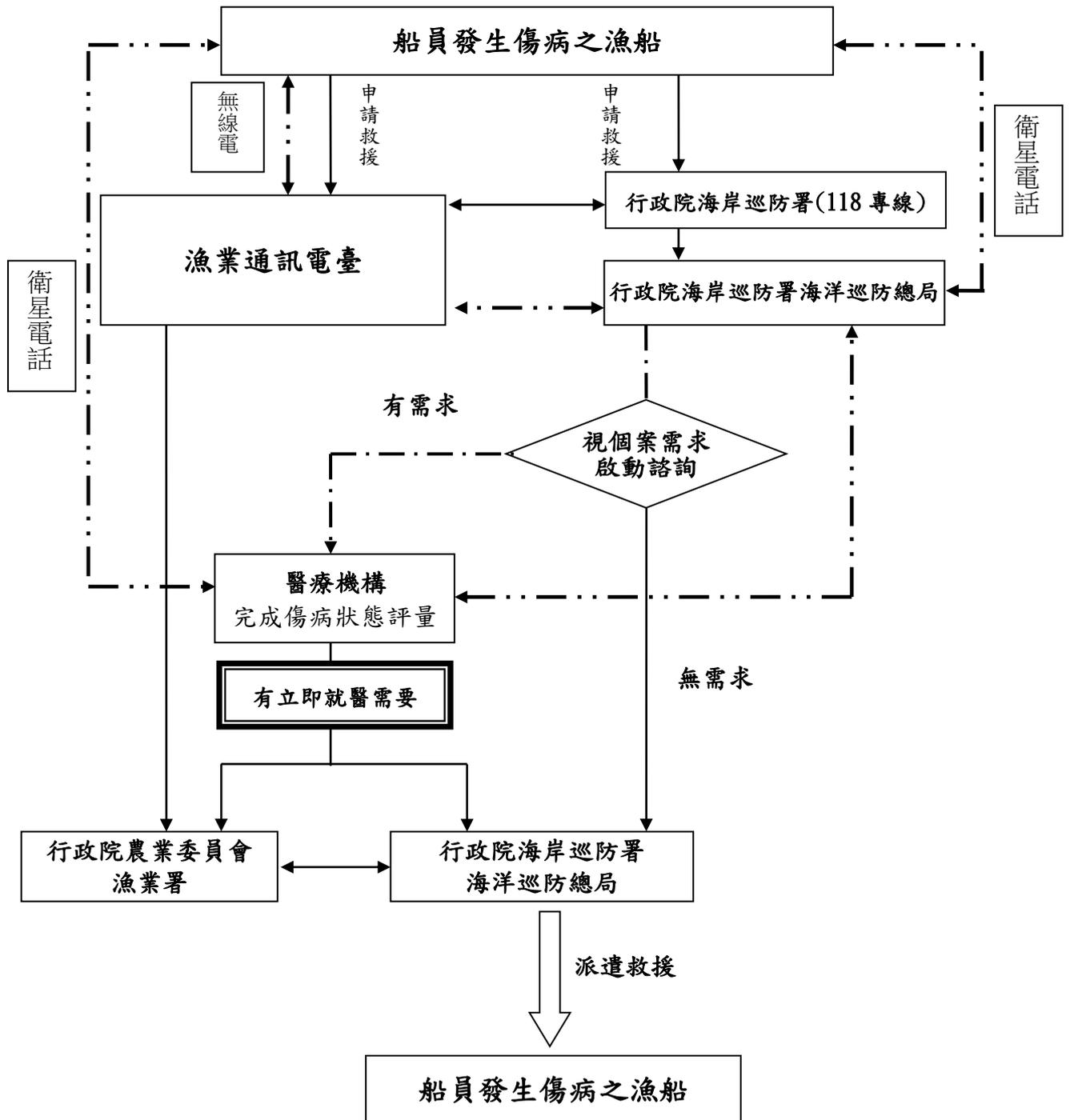
附件三、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狀態評量表(補充諮詢表)

患者姓名：

需詢問事項 (由醫師填寫)	詢問結果
傳送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簽名或蓋章：	回傳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回報單位：
本表請依醫師所填需詢問事項逐條對應填寫。	

附件四-1

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申請救援通訊諮詢機制流程圖(搜救責任區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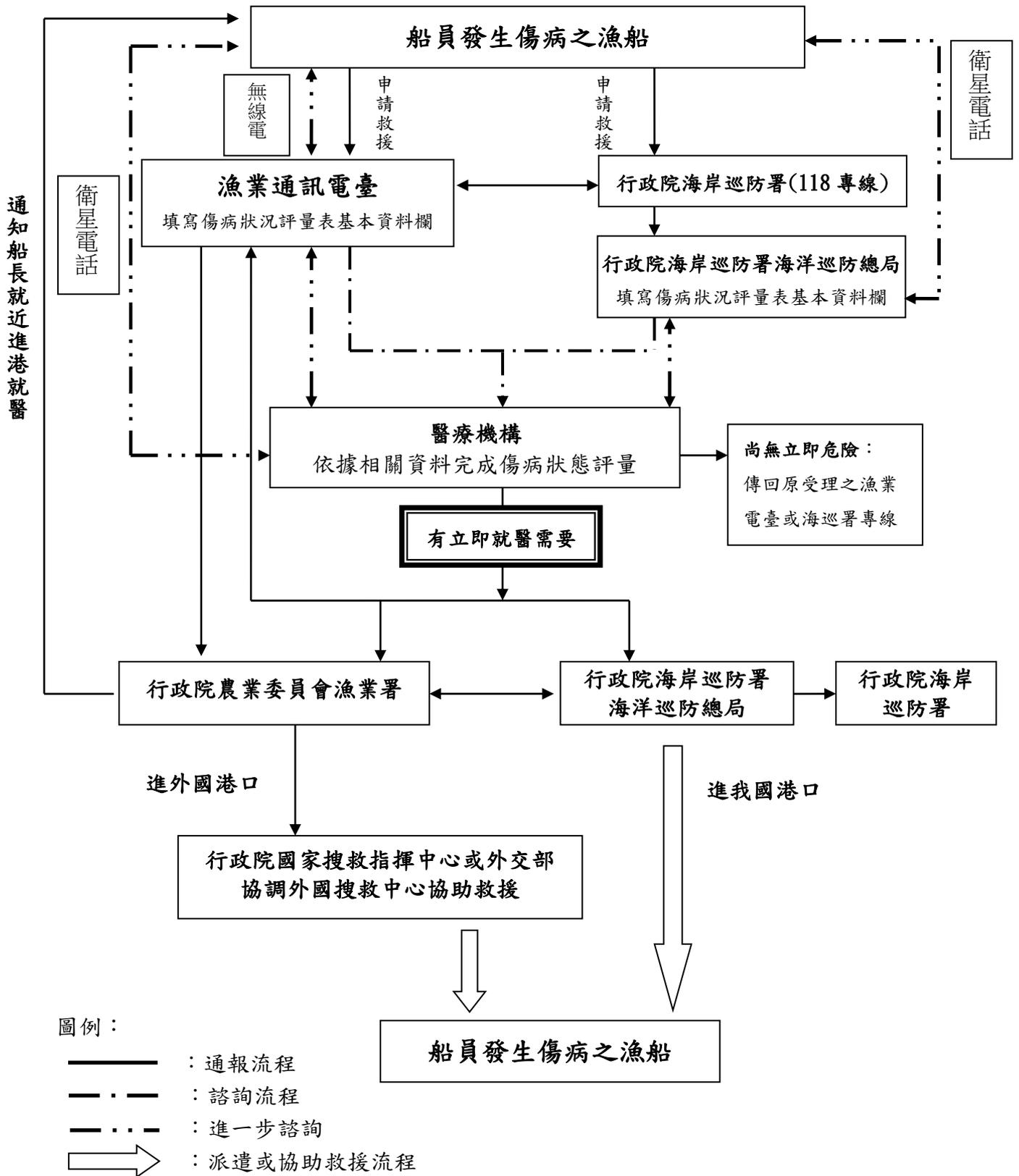


圖例：

- ：通報流程
- .-.-：諮詢流程
- .-.-：進一步諮詢
- ➡：派遣或協助救援流程

附件四-2

漁船船員海上傷病申請救援通訊諮詢機制流程圖(搜救責任區範圍外)



附件五、相關單位及漁業通訊電臺聯絡電話表

機關單位名稱	公務電話(24 小時)	傳真機(24 小時)
基隆漁業電臺	02-24693415	02-24693485
高雄漁業專用電臺	07-8216441	07-8215864
高雄漁業通訊電臺	07-8155963	07-8155964
蘇澳漁業通訊電臺	03-9962111	03-9961942
新竹漁業通訊電臺	035-364006	035-364021
臺中漁業通訊電臺	04-26564865	04-26572049
東港漁業通訊電臺	08-8350247	08-8354312
澎湖漁業通訊電臺	06-9982234	06-9982234
花蓮漁業通訊電臺	03-8222192	03-8230912
綠島漁業通訊電臺	089-672040	089-672295
金門漁業通訊電臺	0823-34037	0823-32695
馬祖漁業通訊電臺	0836-25843	0836-25671
漁業署緊急聯絡人	0935-529402	02-33436226 02-23213561(夜間及 假日)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	02-22399235	02-22399271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洋 巡防總局	02-28051094	02-28051357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03-9323096	03-9330964
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	02-24292525 轉 1100 或 02-24291056	02-24256862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07-5540628	075551400
行政院衛生署屏東醫院	08-7364759	08-7363048